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(GROUP) LIMITED COMPANY

重庆太极〔2017〕165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商业管理部资产管理科工作职责 及人事任免相关事宜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根据太极集团[2016]573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太极股份商业管理部资产管理科工作职责及人事任免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产管理科工作职责

（一）配合资产管理公司开展商业公司的资产管理工作。

（二）负责桐君阁资产重组遗留资产交割工作的开展。

（三）负责商业公司的增资、改制、注销、股权转让、对外投资、经营范围变更等工作。

（四）负责商业公司经营性房地产的租赁、购买、出售、拆迁等工作。

二、人事任命

（一）聘任廖子茜同志为太极股份商业管理部资产管理科科

长，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
（二）聘任杜莹同志为太极股份商业管理部资产管理科副科长，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
以上同志自发文之日起履行工作职责。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月16日

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月20日印发

拟稿：陈良梅

校核：程晗
